**煤化工企业地块土壤治理修复技术应用示范项目（ 包）**

###### 合 同

**项目编号：**

**甲 方：**

**乙 方：**

**二〇二五年 月**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煤化工企业地块土壤治理修复技术应用示范项目（ 包）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项目名称、内容

（一）项目名称：煤化工企业地块土壤治理修复技术应用示范项目（ 包）

（二）服务内容

（三）服务要求

（四）其他要求

二、合同金额

（一）合同总价款（成交金额）： ¥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二）合同总价款是指为完成本合同全部工作所需的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乙方为提供服务所产生的全部成本、预期利益、售后服务、税费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的费用等。

三、款项结算

（一）付款进度：

1、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50%，即 ¥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为本项目预付款；

2、乙方完成工作量的70%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即 ¥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作为进度款；

3、乙方完成全部工作量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即 ¥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二）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三）甲方付款前，乙方须开具等额发票。

四、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五、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服务期限：2025年12月30日之前完成

服务地点：陕西省内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乙方项目费用的义务。

2.甲方应在乙方完成相关服务工作后及时对服务质量、技术指标、服务成果进行验收。

3.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以及招标文件、响应文件关于服务的要求和承诺，乙方应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义务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要求工作内容做好支撑工作。

2.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4.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且没有在甲方同意的延长的期限内进行补救时，甲方有权从项目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项目延期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七、知识产权

（一）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形成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二）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八、保密规定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对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负有保密义务，并制订实施相应的保密规定，落实保密责任。由甲方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项目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乙方时，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露给除甲方或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企业或公司，不管本项目因何种原因终止，本保密条款一直约束乙方；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乙方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项目完成后，乙方须把采购人提供的所有资料、数据完整归还甲方，并不得留存任何复制品。

九、验收

（一）污染地块中污染物种类、污染治理与修复量应以现场实际治理与修复需求为准，以达到修复效果并通过验收为最终目标。甲方收到验收申请后进行验收，验收时乙方应无条件予以配合并提供验收所需的全部资料，若乙方不配合或者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的，甲方将拒绝验收。

（二）验收依据：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合同文本、国内相应的标准及规范。

十、违约责任

（一）因乙方未按照本合同和本项目实施方案规定的内容和技术要求开展工作，导致项目成果质量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立即停止合同执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返还已支付的合同货款，并支付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

（二）如因甲方未提供必要工作配合、资料或逾期付款甲方原因，导致项目无法启动或项目暂停的，工作期限顺延，乙方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三）如因其他非乙方原因导致协议执行终止时，甲方应按照乙方实际执行的工作量支付费用。

（四）任何一方其它违反本合同相关约定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五）甲乙双方对本合同产生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采购代理机构留存 份。

（三）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  |
| --- | --- |
| 甲方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帐号： | 乙方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帐号： |
|  |  |